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二）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披露了 2015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预计 2015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的 0.42 亿元相比将大幅增长，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 7.4 亿元到 7.6 亿元之间，同比增长幅度为 1662%~1710%左右。

（三）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再次测算，预计 2015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 8.73 亿元到 8.93 亿元之间，同比增长幅度为 1982%~2030%左右。

（四）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14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92.64 万元。

（二）2014 年上半年公司每股收益：0.0191 元。

三、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

本次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为：前次业绩预告时，由于公司合并范围较大、合并层级较多，公司按照稳健性原则，即就低不就高的原则进行了业绩预增估计，该估计未能准确反映本期盈利水平。随着公司半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进展，公司本着审慎性原则，公司进一步对本期盈利幅度估计进行了修正。

本期业绩较去年同期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数字电视部分业务证券化之后所

持有的上海东方明珠多媒体股份公司(股票代码 600637)股票的处置收益, 以及公司下属子公司重庆国信控股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收益大幅增加所致。

四、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更正后的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 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五、董事会致歉说明和对相关责任人的认定情况

因公司合并范围较大且合并层级较多导致前次业绩预告时公司按照稳健性原则进行了业绩预增估计, 该估计较为谨慎, 未能准确反映本期盈利水平, 公司董事会对前次业绩预告估计不够准确而向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 董事会将酌情对相关责任人进行批评教育, 今后以更加严格、谨慎的态度做好信息披露相关工作。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2日